

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（9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創新管理	必	3		V			
研究與發展管理	必	3		V			
高科技事業經營策略	必	3	V				
科技與人文社會	必	3	V				
科技產業概論	群	2	V				學士後組：9 門選 4 門 碩士後組：9 門選 2 門
生產與作業管理	群	3			V		
智慧財產權法	群	3	V				
科技經濟學與行銷	群	3	V				
技術預測與評估	群	3			V		
創業與新事業發展	群	3		V			
創新採與擴散	群	3		V			
創造力與溝通	群	3			V		
科技政策與國家競爭力	群	3				V	
合計	碩甲班必修：23 學分 碩乙班必修：18 學分						
學士後組最低畢業學分：48（承認外所選修 12 學分）							
碩士後組最低畢業學分：36（承認外所選修 9 學分）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大學時應修習會計學（3）、經濟學（3）、統計學（3）且成績合格，否則應於入學第一學年補修完畢。							